

臺北市立殯儀館回饋地方經費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草案

總說明

一、 臺。

二、 本辦法訂定重點如下：

- (一)明定本辦法之法源依據。
- (二)明定臺北市立各殯儀館所在地區各自成立管理委員會。
- (三)1.明定。
 - 2.明定管理委員會的組成及任期。
- (四)明定管理委員會之任務
- (五)明定主任委員及監督委員之權責。
- (六)明定管理委員會運作方式。
- (七)明定管理委員會委員之支給酬勞規定。
- (八)明定本回饋經費之來源。
- (九)明定本回饋經費之保管方式。
- (十)明定本回饋經費之使用方式。
- (十一) 明定本回饋經費收支執行之規定。
- (十二) 明定管理委員會解散程序。
- (十三) 明定管理委員會之相關文件保存。
- (十四) 明定管理委員會圖記規格。
- (十五) 明定管理委員會會址租用限制及經費來源。
- (十六) 明定本辦法施行日期。

三、 影響評估：

臺北市立殯儀館回饋地方經費受到多方關切與注意，為確保經費使用之正當性及合理性，於「台北市立殯儀館回饋地方經費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」更應有完善規定，以達到各方皆能滿意的地步。